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: QC1912090201E2

正本

委托单位: 江苏新环生态农业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: 江苏新环生态农业有限公司

样品类别: 无组织废气

检测类别: 验收检测

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Jiangsu QiChen Testing Co.,Ltd.

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须经编制人、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，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章后方可生效；

二、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。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投诉。

三、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、合法性、适用性、科学性负责。

四、用户对本报告提供的检测数据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 15 日内，向本公司客服部提出申诉。申诉采用来访、来电、来信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均可。

五、除全文复制外，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报告；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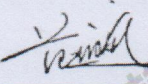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
地 址：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99 号苏州纳米城西北区 04 栋 302、402、502 室

邮政编码：2150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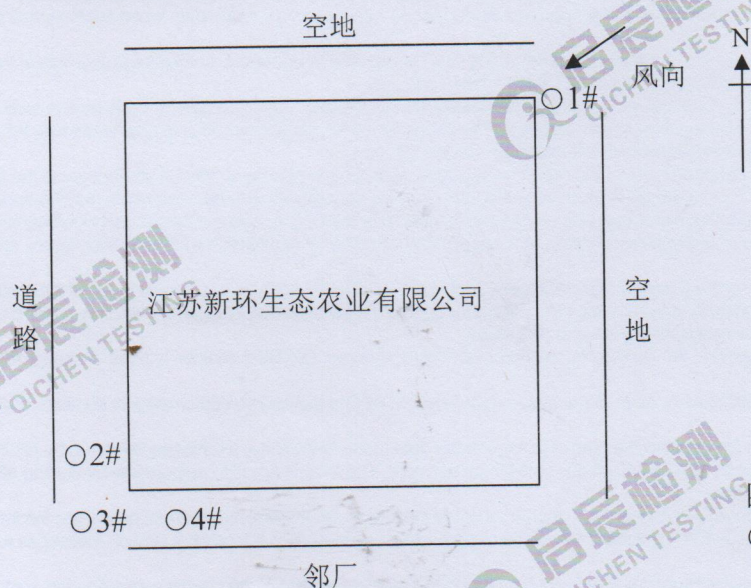
电 话：0512-85550690

电子邮件：service@qichenjc.com

委托单位	江苏新环生态农业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	江苏新环生态农业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兴化市合陈镇幸福村		
采样日期	2020.04.01~2020.04.02	检测日期	2020.04.01~2020.04.07
采样人员	朱汉金、张陈	检验人员	宋晓梦、范青青
样品来源	现场采样	检测类别	验收检测
样品类别	无组织废气	检测环境	符合要求
检测项目	见 2~4 页		
检测方法	见附表 1		
主要检测仪器	见附表 2		
备注	—		
报告编制	苗红艳		
报告一审	杨伊子		
报告二审	姜明		
报告签发			
签发日期	2020 年 04 月 08 日		

样品编号	CA306985YS~ CA307015YS	采样日期	2020.04.01		
主导风向	东北	天气情况	多云		
大气压 (kPa)	102.25	平均风速 (m/s)	2.3		
温度 (°C)	17.2	湿度 (%)	58.3		
	18.6		57.6		
	17.1		58.9		
	15.7		59.3		
检测项目/采样点位 (见附图)		检测结果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
氨气 (mg/m ³)	厂界上风向○1#	0.03	0.03	0.02	0.03
	厂界下风向○2#	0.03	0.04	0.05	0.03
	厂界下风向○3#	0.03	0.04	0.03	0.05
	厂界下风向○4#	0.04	0.04	0.04	0.04
硫化氢 (mg/m ³)	厂界上风向○1#	0.002	0.001	0.002	0.002
	厂界下风向○2#	0.002	0.003	0.006	0.005
	厂界下风向○3#	0.003	0.003	0.002	0.003
	厂界下风向○4#	0.015	0.003	0.003	0.00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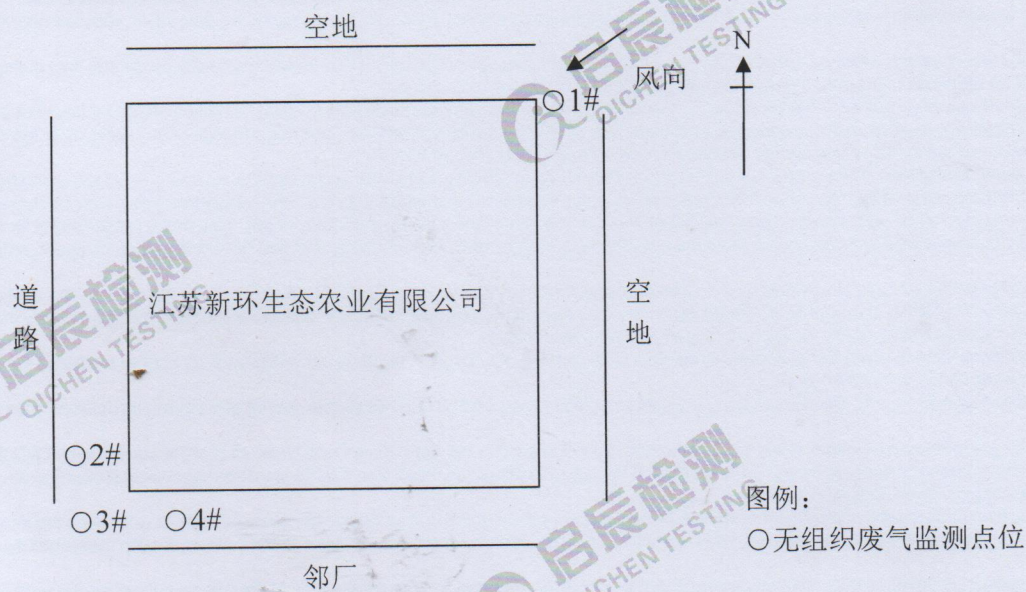
附: 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图例:
○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

样品编号	CA306985YS~ CA307015YS	采样日期	2020.04.02		
主导风向	东北	天气情况	多云		
大气压 (kPa)	102.84	平均风速 (m/s)	2.3		
温度 (°C)	10.4	湿度 (%)	62.3		
	12.3		59.8		
	13.9		57.9		
	15.6		56.1		
检测项目/采样点位 (见附图)		检测结果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
氨气 (mg/m ³)	厂界上风向○1#	0.02	0.02	0.03	0.03
	厂界下风向○2#	0.04	0.04	0.04	0.05
	厂界下风向○3#	0.04	0.04	0.04	0.04
	厂界下风向○4#	0.03	0.04	0.03	0.04
硫化氢 (mg/m ³)	厂界上风向○1#	0.002	0.002	0.002	0.002
	厂界下风向○2#	0.004	0.003	0.003	0.003
	厂界下风向○3#	0.003	0.003	0.003	0.004
	厂界下风向○4#	0.004	0.006	0.003	0.003

附：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附表 1: 检测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
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	主要检测仪器	检出限 (mg/m ³)
氨气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1
硫化氢	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3.1.11.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01

附表 2: 检测仪器设备信息一览表

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
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	ZR-3922	QC-SD-255,256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900	QC-JC-012.1
空气/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	崂应 2050 型	QC-SD-031,039

*****报告结束*****